

岳阳市科学技术协会文件

岳市科协〔2024〕24号

关于申报 2024 年岳阳市 “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协，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各高校科协、企业（园区）科协，各有关单位：

为巩固基层科普成果，夯实科技创新的社会基础，进一步提高我市全民科学素质，服务推动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根据中国科协、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科普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科协发普字〔2017〕45号）等文件要求，我们结合全市实际，拟组织实施 2024 年度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类别

本次项目申报分为科普教育基地支持计划、市级科技小院培育计划、科普示范社区（村）支持计划、城区公园科普驿站共建计划等八个类别。所有申报类别的申报条件、项目内容和申报书等见附件（2024 年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申报指南）。

二、项目实施

(一) 申报时间

2024年7月18日前，逾期未提交将视为自动放弃。

(二) 申报项目及支持数量

本次申报项目共8类，支持数量暂定为14个左右。

三、有关要求

(一) 工作要求

1. 培育典型，示范推广。各县(市、区)科协要高度重视采取得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和跟踪服务，抓好典型培育和经验推广，通过各种渠道广泛深入宣传，发挥好项目在工作导向、资金引导等方面的作用，积极发挥科普效益。

2. 公平公正，强化监管。各县(市、区)要严格标准、择优推荐、杜绝弄虚作假行为，把监管工作贯穿于项目实施全过程，自觉接受社会各方面的监督。推荐工作的质量将作为调整下一年度“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名额分配的重要依据。支持资金使用要严格按照国家及省有关规定执行。

3. 注重实效，服务社会。各县(市、区)要积极主动适应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实施工作调整，聚焦服务对象，立足当地实际，创新科普理念和服务模式，加大资金统筹、配套力度，合理保障基层科普公共服务投入，提升科普能力和水平，不断增加科普公共服务产品供给。

(二) 项目要求

坚持“树典型”与“补短板”有机结合，充分发挥支持资金示范引导作用，项目承担单位就申报项目实施任务，要科学规划，稳步推进，全力推进科普公共资源向基层下沉，着力破解基层科普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

(三) 项目推荐评审

本项目实行属地管理，各县(市、区)科协要坚持标准，认真做好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推荐工作，对上报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认真审核，同时组织对项目实地察看，择优推荐。

评审结果在岳阳市科协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将及时按照有关要求向申报单位拨付支持经费。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2024年年底前我们将组织人员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评估结果将作为2025年推荐申报省、国家级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的重要依据。

四、申报注意事项

请各县市区科协按通知时限将项目申报书的电子版(word格式)和纸质版(一式2份)报市科协科普部，逾期不予受理。项目申报受理时间截止2024年7月18日，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 蔡 翔

电 话: 8234926

邮 箱: yykxpjb@163.com

地 址: 岳阳市岳阳楼区岳阳大道296号市科协科普部610室

本通知申报书可在岳阳市科协网站 (<https://www.yueyang.gov.cn/yyast/>) “通知公告” 栏下载。

附件:

1. 2024 年岳阳市 “基层科普行动计划” 项目申报指南
2. 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申报书



附件 1

2024 年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 申报指南

为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规划纲要（2021-2035 年）》和《湖南省全民科学素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 年）》，切实提升全市公民科学素质水平，根据中国科协、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科普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要求，现面向基层开展 2024 年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申报工作，项目资金总额 34 万元：

一、申报类别

（一）基层科普阵地建设

第一类：科普教育基地支持计划

1. 申报单位

积极向社会公众提供科普服务，重点支持 2020 年以来已被命名的省、市级以上科普教育基地。

2. 申报条件

（1）积极面向公众开展科普工作，提供科普公共服务满 2 年。针对服务学校“双减”并签订合作协议的优先。

（2）具有明确的科普服务宗旨、开放服务和安全管理等制度；具备开展科普公共服务的室内外场所，面积不低于 300 平方米。

(3) 积极开展大型科普活动，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培育公众创新思维和能力，积极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通过网络媒体平台向公众公布开放信息、科普教育活动信息、展教资源更新情况等公共科普服务信息。

(4) 有稳定的科普经费投入或专项科普经费，专兼职科普人员科普教育工作成效纳入本单位个人绩效考评或表彰奖励范围。

3. 项目任务

(1) 常年对公众开放，其中每年免费为幼儿园、中小學生开放天数不少于 21 天；开展进社区、进校园、进乡村等“走出去”的科普活动，举办青少年科技夏（冬）令营、或承接科普研学、社会实践等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服务助力学校“双减”工作并免费为学校提供团队科普服务每年不少于 4 次（以与学校签订合同协议为依据）。

(2) 开展全国科普日、食品安全、防灾减灾、应急科普、未成年人保护、环境保护等科普活动不少于 4 次（以相关平台数据为依据）。

(3) 开发科普资源课程，利用自身特色优质科教资源，开发多种形式的高质量原创科普图文、视频、书籍、课程等科普资源，为学校学生团队提供科普科技类课程服务。

(4) 场地内公共科普服务场所提供科普设施设备，包括互动体验设备、展品、展板、说明牌、多媒体等，须包含“科普中国”等元素落地应用，科普内容呈现要通俗易懂、简单有趣、互动性强，体现“岳科普 岳有味/岳靠谱”地域科普特色，并根据科技前沿发展和社会热点定期更新扩展内容。

4. 资助安排

拟定 2 个，每项支持 2 万元。

第二类：青少年基础学科拔尖学生与科创教育培养示范学校支持计划

1. 申报单位

在初中阶段就已开展五项学科竞赛前期培养工作和积极组织参加全国中学生五项学科竞赛并取得较好成绩的中学；积极参加各级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并取得较好成绩的中小学校。

2. 申报条件

(1) 学校有一支稳定的高水平专兼职科技（含五项学科）教师队伍，并为其开展科技教育工作创造良好条件。校内科技教师热心青少年科技教育，掌握科普知识和相关专业知识，有较丰富的教学经验和组织协调能力；教师数量能够满足学校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需要。

(2) 学校就五项学科竞赛和科创教育，已成立专班开展相关工作，并对学生制订中长期培养计划，安排专业老师进行辅导。初中学校已开展五项学科竞赛前期培养。

(3) 有专门创新教育实验室的学校，尤其是有稳定的科普经费投入、专项科普经费，专兼职科普人员，科普教育工作成效纳入本单位个人绩效考评或表彰奖励范围的中小学校。

(4) 学校具有明确的科普教育宗旨，具备开展科普公共服务的室内外场所，面积不低于 300 平方米。积极开展大型科普活动，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培育公众创新思维和能力，积极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

3. 项目任务

(1) 在基础学科教育中重视科学精神培养，进行校内外科技教育资源整合，做好“双减”中的科学教育“加法”，积极推进科学家精神落地学校，积极组织本校不少于2名相关专业老师申报科普师职称，提高本校教师及科技辅导员在科技创新人才培养中的主观能动性。

(2) 利用自身特色优质科教资源，指定专班开发2-3堂科普课程，其中包括一堂五项学科竞赛科普课程，课程旨在对五项学科竞赛进行宣传，并弘扬坚持不懈、高效自律、勇攀高峰的竞赛精神，并接受市科协邀请，为相关学校开展科普宣讲。

(3) 举办有关中学五项学科竞赛内容的青少年科技夏（冬）令营、科普研学、社会实践等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4) 积极向科协、教体局等部门申报“全市青少年基础学科拔尖学生与科创教育培养示范学校”称号。

4. 资助安排

拟定2个，每项支持2万元。

第三类：市级科技小院培育计划

1. 申报单位

县（市、区）农技协或农业经营主体。

2. 申报条件

(1) 获得市科协或市农技联业务指导，有积极创建科技小院意向单位，符合“解民生、治学问”的基本宗旨。

(2) 基层科协组织在科技小院建设中承担了具体职责，并取得了积极成效。

(3) 申报单位与高校科研团队已建立合作机制，具备产业链专家团队及高校学生进驻实践研学等基础。

(4) 致力于农村科普事业，在提高农民科学素质和专业技能，助力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方面成效显著，得到当地群众的广泛认可和好评。

3. 项目任务

(1) 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总要求，开展专业技术培训，提高会员的科学文化素质和经营管理能力，培训场次不少于 5 场，培训人次不低于 400 人。

(2) 打造新型职业农民队伍，普及现代农业科学技术知识，向会员推广农村实用技术不少于 3 项，引导农民依靠科技进步，促进产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

(3) 主动与科研院所、高等院校、企业等加强联系，邀请专家进行技术指导。支持有条件的农技协等农业经营主体探索实践科技小院服务企业发展、推动产业升级的有效模式。并在产品包装中融入科普内容，让“岳科普 岳有味/岳靠谱”科普品牌赋能乡村振兴建设。

(4) 科技小院创建单位要支持科研团队和驻点研究生改善科研和学习条件，“对症下药”的实地研究来解决本地农业生产中的问题，让协同创新的科研成果助力乡村振兴。

(5) 场地内公共科普服务场所提供科普设施设备，包括互动体验设备、展品、展板、说明牌、多媒体等，须包含“科普中国”等元素落地应用，科普内容呈现要通俗易懂、简单有趣、

互动性强，体现“岳科普 岳有味/岳靠谱”地域科普特色，并根据科技前沿发展和社会热点定期更新扩展内容。

4. 资助安排

拟定 2 个，每项支持 2 万元。

第四类：科普示范社区（村）支持计划

1. 申报单位

中心城区范围内科普工作成效突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社区及县市区科普助推乡村振兴工作突出的行政村。

2. 申报条件

（1）社区（村）科普工作小组等组织健全，具备科普宣传设施和相对固定的科普活动场所，科普活动场所面积不少于 80 平方米，并广泛宣传推广“科普中国”落地应用。

（2）社区（村）科普经费有保障，能够主动争取社会资源用于社区科普，多渠道筹措科普活动经费。

（3）广泛开展贴近居民生活的科普活动，社区科普效果显著，并已形成社区科普品牌活动，形成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良好文化氛围，近 3 年内无造成恶劣影响的愚昧迷信活动。

3. 项目任务

（1）加强社区（村）科普资源供给。推动“科普中国”落地应用，社区网格员均注册为科普中国信息员，人均月传播量不少于 40 次；有效开展科普培训课程等活动，针对本社区青少年学生“双减”课后服务开展具有一定规模的科学素质活动不低于 4 次，受益人次不少于 500 人次。在社区（村）深入开展

“银龄跨越数字鸿沟”科普专项行动，针对社区老年群体，切实解决老年人在运用智能技术方面遇到的困难，让老年人在信息化、数字化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激发老龄社会活力。

(2) 强化社区（村）科普设施建设。场地内公共科普服务场所提供科普设施设备，包括互动体验设备、展品、展板、说明牌、多媒体等，须包含“科普中国”等元素落地应用，科普内容呈现要通俗易懂、简单有趣、互动性强，体现“岳科普 岳有味/岳靠谱”地域科普特色，并根据科技前沿发展和社会热点定期更新扩展内容。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设社区专题特色科普场馆。

(3) 建设社区（村）科普服务队伍。组织至少 3 名专兼职干部、专家等负责科普活动的策划、组织、实施；社区居民热心科普事业，具有相对稳定的科技志愿者队伍，主动开展科技志愿服务、全国科普日活动（以相关平台数据为依据）等。

(4) 提升社区（村）科普服务效能。打造本社区（村）居民参与性强、参与率高、广泛认同的品牌科普活动；宣传发动社区居民参加食品安全、防灾减灾、未成年人保护、环境保护等科学素质类活动。

4. 资助安排

拟定 2 个，每项支持 3 万元。

第五类：城区公园科普驿站共建计划

1. 申报单位

限于岳阳楼区、云溪区、君山区、市经开区、南湖新区、城陵矶新港区科协。

2. 申报条件

(1) 所辖区内已建成运行良好、设施完备、人流量多的公园，公园管理方重视科普工作，园内已建有科普设施和科普活动场所，并有意向参与科普驿站共建工作，可安排配套项目资金和场地建设科普驿站。

(2) 申报单位在本年度内有公园科普驿站共建预算，或所辖区政府支持共建工作，并已邀请有意向第三方单位参与公园科普驿站建设。

3. 项目任务

(1) 结合属地特色，建设有明确主题科普驿站，建成面向公众普及科学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的展示和活动场所。

(2) 驿站内包含“科普中国”等元素落地应用，科普内容呈现要通俗易懂、简单有趣、互动性强，体现“岳科普 岳有味/岳靠谱”地域科普特色。

(3) 科普驿站具备市民纳凉休息、临时避雨等服务功能，能经常性开展科普志愿服务活动。

(4) 在科普驿站建设中，注重科普资源融合创新、共享共惠，形成运行良好的工作机制。

4. 资助安排

拟定 1 个，项目支持 4 万元。

（二）科普传播能力提升

第一类：科普品牌活动支持计划

1. 申报单位

县（市、区）科协、乡镇街道科协或园区（企业）科协。

2. 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具备开展活动必须的人、财、物基本条件，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近3年内有组织开展品牌科普活动的经验（全国科普日活动除外），受到省级以上表扬的优先支持。

（3）已打造特色鲜明、群众受益、广泛认可的服务品牌。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和人才优势，聚焦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关注的科技领域，紧扣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和迫切现实需要，有明确科技志愿服务方向。

3. 项目任务

（1）结合属地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需要，策划组织实施具有地区特色、参与性强的科普主题活动，打造本地活动品牌，在全国科普日等主题科普活动中，积极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活动，为“岳科普 岳有味/岳靠谱”科普品牌赋能。

（2）科普品牌活动建立有效工作机制，做到有专班、有平台、有阵地、有渠道，助力科技和文化融合发展。

（3）扩大科普活动影响力。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注册科技志愿者服务队伍，单位有关负责同志担任队伍负责人，科技志愿者在“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完成注册，本年度开

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不少于10场次（以“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统计数据为依据）。

（4）品牌活动示范性强，能引导更多的基层组织和社会力量采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推动科技志愿服务进学校、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提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材料1份，照片8张，媒体宣传报道2份。

4. 资助安排

拟定2个，每项支持2万元。

第二类：科普资源助推“双减”

1. 申报单位

“双减”工作成效突出，具有法人资格的中小学校、科研院所、企业、科技社团。

2. 申报条件

（1）为丰富中小学科普资源供给，有效实施公益科普资源走进中小学校行动，接纳了中小學生走进校外科普场所及科创空间，助推“双减”有影响。

（2）以立德树人为宗旨，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激发青少年好奇心和想象力。

3. 项目内容

（1）汇聚优质科普教育资源，供学生免费使用，落实“双减”成效显著，助力学校“双减”工作并免费为学校提供团队科普服务（以与学校签订合同协议为依据）。

（2）利用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等重要节庆日，开展食

品安全、防灾减灾、应急科普、卫生健康、安全生产、未成年人保护、绿色环保等科普活动。

(3) 开发研究性学习课程，利用自身特色优质科教资源，开发学生适用成效显著的科普课程 1 套。

(4) 提供科普设施设备；开展科学类教师培训 2 期；打造网上科学直播公益课堂。

4. 资助金额

拟定 2 个，每项支持 2 万元。

第三类：科普传播支持计划

1. 申报单位

市级（含）以上新闻、传媒、出版机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具备申报条件的其它企事业单位。

2. 申报条件

(1) 有科普资源开发创作相关经验；

(2) 具备开展科普创作的科普专家资源，能配合同步开发适合于新媒体传播的同类型图文、视频、音频内容；

(3) 有较为成熟的内部或外部科普传播推广渠道；

(4) 申报主体自有新媒体稳定受众不少于 10000 人或有大型主题活动策划、宣传设计经验。

3. 项目内容

(1) 安排专班编撰印制公民科学素质读本 1 册共 500 本(要求科普题材，排版不少于 70 页，相关资料电子版提交市科协予以确认后印制，项目实施方须办理完正式出版或申请内部准印

证印刷手续)。

(2) 遴选“科普中国”优质科普视频，进行编辑加工不少于20个科普短视频，融入地域科普品牌宣传，并联系有关单位部门，在户外大屏等公共载体播放。

(3) 设计制作一套具有岳阳本土特色的科普文创产品(200件)，产品包含“科普中国”“岳科普 岳有味/岳靠谱”等元素，科普文创产品要与地域文化、科技创新融合，秉持“让科学在生活中流行”理念，践行科技与文化融合。

4. 资助数量

拟定1个，项目支持4万元。

二、实施期限

所有项目实施期限为1年。

三、申报程序及项目实施

1. 申报推荐。各县市区科协负责组织本地区的相关申报推荐工作，按照申报要求向市科协提交项目申报书和推荐情况报告(电子版在市科协网站“通知公告”栏下载)，近三年内已获得湖南省“国家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支持单位，不得重复申报。近两年内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或近年未按工作部署要求，被各级科协通报并限期整改单位，不得申报本项目。

2. 项目评审。市科协根据相关要求对申报项目进行评选，重点考察项目实施的基础条件、工作成效、实施计划等，评选结果在市科协网站公示。

3. 项目管理。各级科协要加强项目申报推荐及组织实施的有关监督工作，县市区科协要加强对项目的指导监督，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实施取得预期效果。

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基层单位科普条件改善和科普能力提升。不得用于以下开支：应纳入项目承担单位基本支出预算开支的各项费用；日常办公、出国和公务接待支出；土建工程、办公设备设施的维修改造支出；还贷、捐赠、赞助、对外投资支出；与中国科协、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科普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规定相违背的其它支出。

市科协将对支持单位实施项目评估验收工作，对项目资金使用和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评估，并通报评估结果。项目评估不合格的，将取消所辖地区第二年申报项目的资格。评估结果优秀的，将优先推荐申报省、国家级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

附件 2

项目编号:

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 申 报 书

项 目 类 别:

申 报 单 位:

统一信用代码: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手机):

电 子 信 箱:

申 报 日 期: 年 月 日

岳阳市科学技术协会制

2024 年 6 月

填 报 说 明

一、项目编号由市科协填写。

二、本次项目申报共八个类别，为了简化工作流程，方便申报单位填报项目申报书，申报书封面中项目类别须按照《申报指南》填写清楚，相应栏目要求填写完整。《申报指南》中项目任务即申报该项目须完成工作任务清单，请在申报书相应栏目中予以说明。格式不符的申报材料不予受理。

三、申报书应为 A4 开本的计算机打印稿，竖装，一式 2 份。具体报送材料请参照申报通知要求，该申报书可从岳阳市科协网站（<http://www.yueyang.gov.cn/yyast/>）“通知公告”栏目下载。

四、各栏目如填写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

五、项目申报书填好后，须加盖单位公章，报送岳阳市科协科普部。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 系 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二、项目内容

1. 现有工作基础和项目实施条件（单位基本情况、科普工作及申报条件进行说明）

2. 项目主要内容（就项目任务表述工作思路、工作内容和举措）

3. 获得县级以上（含县级）命名授牌、科普工作奖励情况（附复印件）

--

三、项目负责人及主要参加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在本项目中承担的主要工作	备注
1					
2					
...					

四、项目经费预算

经费总预算 万元，其中：
 1. 申请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补助经费 万元
 2. 自有经费 万元
 包括：国家、省、市其他拨款 万元
 单位自筹 万元
 其他 万元

项目经费支出预算表（单位：万元）

编号	支出内容	金额	测算依据
1			
2			
.....			
合计			

五、项目申报单位承诺

我单位保证申报材料真实、合法、有效，申报事项和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已经本单位集体审议通过。我单位愿意按照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有关规定，接受监督、审计和评估，并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六、县市区科协部门意见（如申报单位为市直单位，可不填）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